

证券代码:000698

证券简称:沈阳化工

公告编号:2022-005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一、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毕马威华振《关于变更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毕马威华振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下简称“项目”）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欢先生。现因工作调整，毕马威华振指派王婷女士代替张欢先生作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为王婷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婷女士、付强先生。

二、本次变更人员基本信息

王婷女士，2003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 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王婷女士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

王婷女士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王婷女

士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变更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

2、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四日